

证券简称：中远海发

证券代码：601866

公告编号：临2019-020

##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1月2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；2019年2月25日，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、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。本次回购A股股份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6日公告的《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9-017）。公司于2019年2月27日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A股股份，并于同日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A股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9-018）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，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公司回购A股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19年2月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A股股份45,699,937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391%，成交的最高价格为3.08元/股，成交的最低价格为2.86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36,818,964.48元人民币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截至2019年2月28日，公司已累计回购A股股份45,699,937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391%，成交的最高价格为3.08元/股，成交的最低价格为2.86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36,818,964.48元人民币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上述回购A股股份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A股股份方案。

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九年三月四日